

# 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

##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

松府督字〔2009〕82号

---

### 关于印发《松江区镇（街道）成人中等文化技术学校 （社区学校）督导评估指标（试行稿）》的通知

各镇、街道成人中等文化技术学校（社区学校）：

为进一步推进我区成人中等文化技术学校（社区学校）规范办学、可持续发展，积极拓展教育服务功能，依据《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推进镇（乡）成人中等文化技术学校标准化建设》（沪教委终〔2008〕19号）、上海市教育评估院《上海市镇（乡）成人中等文化技术学校标准化建设评估指标体系》和《中共上海市委、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的指导意见》（沪委发〔2006〕2号）的精神，现将《松江区镇（街道）成人中等文化技术学校（社区学校）督导评估指标（试行稿）》印发给你们。请各镇、街道成人中等文化技术学校（社区学校）按照成人中等文化技术学校标准化建设三年行动计划认真落实，实施推进。

教育督导评估于2010年实施，具体实施办法另行制定。

附件：《松江区镇（街道）成人中等文化技术学校（社区学校）督导评估指标（试行稿）》

(此页无正文)

上海市松江区教育局  
上海松江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 
二〇〇九年十月九日



**主题词：学校 成人教育 社区学校 督导 通知**

松江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09年10月9日印发

(共印7份)

# 松江区镇（街道）成人中等文化技术学校（社区学校）

## 督导评估指标（试行稿）
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
组织领导	领导班子	1、社区学校成立校务委员会。校务委员会由镇（街道）分管领导、职能部门等有关人员组成。校务委员会对学校重大问题审议与决策。每年会议不少于两次。
		2、校长有较强组织协调管理能力和社交能力。领导班子团结，分工明确，能有效开展日常工作。
		3、有年度、学期工作计划和总结。制订教育培训项目实施方案，措施具体可行，得到有效落实。
	依法办学	4、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，依法办学，依法管理，规范办班行为，无违规违纪现象。
		5、实行民主管理和校务公开制度。学校主要工作全体员工了解并参与。建立社会监督机制。
	制度建设	6 建立学校章程，包括办学宗旨、组织机构、课程设置、教学计划和教材、考核和发证、资金来源和管理办法等。
		7. 建立学校教务、教学管理制度，有详细的班级（包括长班、短班、讲座）手册、学员反馈意见记录等教学质量监控措施。
		8、建立档案管理制度。各类教育培训资料归类及时、齐全，档案管理规范。
		9、建立财务、财产管理制度。有专人负责学校财物的日常管理。配置适用教学参考书 1000 册以上及影像资料。
	信息化建设	10、建立学校网站。
11、加强计算机房管理，提高计算机房使用效率，加大农民计算机应用能力培训力度。		
师资队伍	人事管理	12、专职教师和财会等人员符合有关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（教师具有大专以上学历、初中及以上教师任职资格）。
		13、岗位设置合理。内改方案、奖惩考核制度规范。
	队伍建设	14、加强师德师风建设，建立教师职业规范制度。
		15、有计划、有组织对专兼职教师进行培训，构建分层分类教师培养机制。“双师型”教师一般占教师总数的 20% 以上。
		16、配置办学干部、兼职教师和志愿者三支队伍。

<b>业务 职能</b>	<b>职业 培训</b>	17、每年办长班（年学时 150 课时以上）至少 4 个。
	<b>文化 教育</b>	18、每年教育教学活动总课时 15000 以上。 19、年内接受各类成人教育（社区教育）者不少于辖区总人口 30%。
	<b>休闲 娱乐</b>	20、每学期开设社区教育课程 10 个以上。 21、三年内特色课程不少于 2 门，自编市民学习或实用技术不少于 1 本。
	<b>功能 拓展</b> （老年教育、外来务工人员教育、新市民教育、未成年人暑期教育）	22、长班（年学时 150 课时以上）实施教学大纲和教学计划，并设班主任。 23、短期集中教学的短班（年学时 20 课时以上）有教材，讲座（年学时 20 课时以下）有讲义，学习活动有记录。 24、学校制定长班、短班《学员手册》，加强对学员的统一管理。通过学员学习成果展示会、学习心得交流会、团队汇报演出等形式，将学习成果延伸、辐射到社区。 25、落实社区教育三级网络要求。建立村（居）等办学点日常管理制度和办学干部日常考核奖励制度。
<b>成果 效益</b>	<b>显性 成果</b>	26、每年完成政府部门的教育培训任务，培训后积极推荐就业。
		27、坚持开展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、农村人力资源开发、技术培训与推广，开展精神文明建设和满足农民终身学习需求，工作有成果。
		28、三年内毕业、结业学员成为“有文化、懂技术、会经营”的新农民（含外来务工人员）有典型个案。
		29、三年中科研成果、论著在区、市级刊物发表或大会交流。
	<b>社会 组织 评价</b>	30、镇（街道）范围内的企事业单位、村（居）委会、政府职能部门对教育培训和社区教育满意度达到“较高”及以上。
<b>社区 居民 评价</b>	31、学员（社区成员）对教育培训和社区教育满意度达到“较高”及以上。	